

鼓楼区洪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6年医疗责任险及公共责任险项目采购清单

项目名称	要求	单价	总价
医疗责任险（预估56人）	<p>1、保障范围：在保险单列明的保险期间及承保区域（鼓楼区洪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金牛山分部）范围内，在保险单中载明的被保险人的医务人员（以下简称被保险人）在诊疗活动中，因执业过失造成患者人身损害，在保险期间内，由患者或其近亲属首次向被保险人提出索赔申请，依法应由被保险人承担民事赔偿责任时，保险人按照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。</p> <p>2、医疗责任险保额： 每年医疗责任险赔偿限额:80万元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:45万元 每人每次赔偿限额:15万元 精神损害赔偿限额：单人次赔偿限额的30% 法律费用每人限额:1.5万元(不设免赔额) 医务人员遭受伤害责任： 每人责任限额:20万元 每人医疗费用赔偿限额:5000元 免赔:1000元或者赔偿金额的5%，两者以高者为准。</p> <p>3、保险服务时间：1年；</p>	（ ）元/人/年	（ ）元/年
公众责任险	<p>1、保障范围：在保险期间内，在本单位场所所有范围内（鼓楼区洪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金牛山分部），因为意外发生的财产或人身伤亡事故。</p> <p>2、公众责任保险保额： 累计责任限额:300万元 每次事故责任限额:50万元 每次事故人身伤亡责任限额:30万元 每次事故财产损失责任限额:20万元 每次事故每人责任限额:10万元 每次事故每人医疗费用责任限额:2万元 免赔:每次事故免赔100元后按照100%赔付，第三方财产损失每次事故绝对免赔200元或者损失金额的10%，两者以高者为准。</p> <p>3、保险服务时间：1年；</p>	（ ）元/年	（ ）元/年
合计			（ ）元/年

注：医疗责任险以实际被保人数结算，服务期内如有新增被保险人以实际金额结算。

供应商名称（盖公章）：_____